

证券代码: 002958

证券简称: 青农商行

公告编号: 2020-035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农商行”或“发行人”）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440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简称为“青农转债”，债券代码为“128129”。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人民币 50.00 亿元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50,000,000 张，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0 年 8 月 24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不足 50.00 亿元的部分则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一、本次可转债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的缴款工作已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T 日）结束。

本次发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 31,862,808 张，即 3,186,280,800 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63.73%。

二、本次可转债网上认购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的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T+2 日）结束。根据深交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数量（张）：17,895,515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789,551,500.00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数量（张）：241,675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24,167,500.00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根据承销协议约定，本次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此外《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中规定向原股东优先配售每 1 张为 1 个申购单位，网上申购每 10 张为 1 个申购单位，因此所产生的发行余额 2 张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因此，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数量为 241,677 张，包销金额为 24,167,700.00 元，包销比例为 0.48%。

2020 年 8 月 31 日（T+4 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债券登记申请，将包销的可转债登记至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投资者如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有疑问，请与本次可转债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

电话：021-58835189、0755-23189776、0755-23189781

传真：0755-83084174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31日

（此页无正文，为《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之签章页）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31日



(本页无正文，为《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之签章页)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31日